衡阳市商事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文件

衡商改〔2023〕2号

关于印发《衡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的通知

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

按照《衡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衡阳市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衡政发〔2020〕5号）文件精神，为全面推进和规范“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我市参照国家、省级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认真梳理湖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部门联合抽查事项，制定了《衡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做好相关工作。

附件：《衡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

衡阳市商事制度改革领导小组

2023年9月8日

衡阳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1	市场监管	企业年度报告抽查	各类企业年报信息	发起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年度年报中的社保信息检查		
					商务部门	年度年报中的商务年报事项信息检查		
				配合	税务部门	年度年报中的税收信息检查		
					海关部门	年度年报中的海关信息检查		
					外汇部门	年度年报中的外汇管理部门信息检查		
					统计部门	年度年报中的统计信息检查		
2	市场监管	机动车检测机构监督抽查	机动车检验机构	发起	市场监管部门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资质认定检查；设备工作状态、使用和核查情况	市、县级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
				配合	生态环境部门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检测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3	市场监管	汽车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经营主体	发起	市场监管部门	对合同行为的监督	市、县级	《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
				配合	商务部门	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
					税务部门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期申报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4	市场监管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	发起	市场监管部门	对利用合同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检查	市、县级	《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
					商务部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
				配合	公安部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5	市场监管	医疗美容机构监督检查	医疗美容机构	发起	市场监管部门	药品使用检查；医疗器械使用检查；价格监督检查；不正当竞争检查；广告发布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配合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卫生健康部门	传染病预防和控制措施监督检查、无证行医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师法》
6	市场监管	母婴机构监督检查	母婴照护机构	发起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和特殊食品经营安全情况的检查；广告行为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配合	卫生健康部门	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预防和控制措施监督检查、无证行医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师法》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7	市场监管	校外托管机构监督抽查	校外托管机构	发起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经营监督检查；登记事项检查；特种设备监督检查；价格行为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配合	民政部门	非营利性校外托管机构的民办非企业监督检查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教育部门	托管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公办学校自行设立托管机构公办学校在职教师举办托管机构、兼职情况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卫生健康部门	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预防和控制措施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学校卫生工作条例》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公安部门	治安安全检查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住建部门	对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8	发展改革	国家和地方政策性粮食监管	政策性粮食经营企业	发起	发展改革部门	国家和地方政策性粮食销售出库检查	市、县级	《粮食流通行政执法办法》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9	发展改革	粮食收购备案监管	粮食收购企业	发起	发展改革部门	粮食收购企业登记备案检查	市、县级	《粮食流通行政执法办法》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0	发展改革	工程咨询单位抽查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职专业人员	发起	发展改革部门	工程咨询单位本案信息一致性及其他情况抽查	市、县级	《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抽查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11	发展改革	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监督管理和招标投标监督检查	政府投资项目	发起	发展改革部门	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监督管理和招标投标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政府投资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配合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各类工程造价计价活动的监督检查		
					水利部门	对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行政检查		
					交通运输部门	对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督检查		
					农业农村部门	对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督检查		
					生态环境部门	对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督检查		
12	教育	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抽查	校外教育培训机构	发起	教育部门	办学行为情况检查	市、县级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13	教育	中小学教育装备抽查（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检查	各类学校	发起	教育部门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絮用纤维制品质量监督检查、学生服质量监督检查		《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
14	教育	学校招生、办学情况抽查	各类学校	发起	教育部门	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5	教育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各类学校	发起	教育部门	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食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学校食堂视屏安全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办法》
					卫生健康部门	学校饮用水安全管理情况		《中小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管理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	学校食堂厨余垃圾处置情况		《衡阳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16	公安	宾馆、旅馆监督抽查	各类宾馆、旅馆	发起	公安部门	对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及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卫生健康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的检查		《传染病防治法》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配合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安全情况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
17	公安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发起	公安部门	对保安服务公司开展活动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
				配合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税务部门	税务登记、发票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价格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住建部门	对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检查		《物业管理条例》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18	公安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	发起	公安部门	民用枪支制造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民用枪支配售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民用枪支配置使用单位使用枪支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配合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9	公安	爆破作业单位抽查	爆破作业单位	发起	公安部门	民用爆破物仓储情况的检查；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的检查；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配合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民爆库房建设，爆破拆除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爆破作业项目管理要求》《爆破安全规程》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20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劳动用工监管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发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税务部门	用公单位工资纳税申报情况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发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配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对建筑市场的监管检查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
					交通运输部门	交通运输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行为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税务部门	税收违法行为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2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执法检查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分支机构	发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设立分支机构、办理变更或注销登记情况；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以外的其他人力资源服务业务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市、县级	《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配合	公安部门	黑中介与非法用工情况检查；精神控制类有害培训活动情况和重点人员底数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22	自然资源	测绘资质巡查与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抽检	市内注册的乙级测绘单位、外市驻衡从事测绘活动的测绘单位	发起	自然资源部门	测绘资质情况; 测绘地理信息成果质量情况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管理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23	生态环境	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	氢氯氟烃(HCFCs)的生产、使用企业	发起	生态环境部门	消耗臭氧层物质含 HCFCs 年度生产配额、使用配额（100 吨及以上）和使用备案（100 吨以下）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消耗臭氧层物质监管指南（试行）》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销售 ODS 企业和单位	发起	生态环境部门	对销售 ODS 企业和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消耗臭氧层物质监管指南（试行）》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含 ODS 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 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户	发起	生态环境部门	对含 ODS 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 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消耗臭氧层物质监管指南（试行）》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	发起	生态环境部门	复产 CTC 的甲烷氯化物企业合法销售和处置 CTC 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消耗臭氧层物质监管指南（试行）》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使用 ODS 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	发起	生态环境部门	使用 ODS 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 ODS 采购和使用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消耗臭氧层物质监管指南（试行）》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24	生态环境	市政工程监督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厂	发起	生态环境部门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防治污染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配合	城市综合执法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保护情况的监督检查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25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	社会化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发起	生态环境部门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监测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资质认定检查、在用计量器具周期溯源情况监督检查		
26	住房城乡建设	对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房地产行业企业	发起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市、县级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第四条 《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第五条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第四条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对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
27	住房城乡建设	对租赁行为的行政检查	住房租赁企业	发起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租赁行为的行政检查	市、县级	《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四条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的若干意见》
				配合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28	住房城乡建设	建筑市场消防情况检查	建筑市场从业单位	发起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核查特殊建设工程项目消防设计审查手续办理情况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配合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十条
29	住房城乡建设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动态核查以及企业市场和质量安全行为检查	全市所有取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的企业	发起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建设工程资质动态核查以及企业市场和质量安全行为检查检验检测机构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广告内容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30	住房城乡建设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的检查	房地产经纪机构	发起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检查房地产经纪机构是否备案；市场行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规范	市、县级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
				配合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八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八十条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31	住房城乡建设	物业服务企业行为监督检查	物业服务企业	发起	住建部门	物业服务业企业行为监督检查	市、县级	《物业管理条例》 《湖南省物业管理办法》
				配合	公安部门	对保安服务公司开展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
					发展改革部门	对全市物业服务企业服务收费情况进行检查		《湖南省物业管理办法》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特种设备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2	交通运输	道路运输行业监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发起	交通运输部门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从业人员、运输车辆资质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
				配合	税务部门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期申报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部门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企业	发起	交通运输部门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从业人员、运输车辆资质检查	市、县级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配合	应急部门	安全生产开展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税务部门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期申报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部门	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33	交通运输	道路运输行业监管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相关机构	发起	交通运输部门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34	交通运输	车辆超限超载监督检查	货物源头单位、货运企业	发起	交通运输部门	监督检查货物源头单位监管情况、以及货运源头单位的监管信息与治超信息平台联网情况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公路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认定标准》
				配合	公安部门	治安安全检查		
35	交通运输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监管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单位	发起	交通运输部门	监督检查货物源头单位监管情况、以及货运源头单位的监管信息与治超信息平台联网情况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36	水利	用水单位或个人节约用水行为监管	已办理取水许可证和纳入国家级、省级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的单位或个人	发起	水利部门	对用水单位或个人用水计量设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用水管理情况等进行行政检查	市、县级	《湖南省节约用水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城市节约用水管理规定》
				配合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节水“三同时”管理、节水技术和设备使用情况		
					市场监管部门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用水计量仪器仪表配备、周期检定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37	水利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监管	水利建设市场从业的乙级质量检测单位	发起	水利部门	对检测单位是否符合资质等级标准，检测单位是否按有关标准和规定开展检测活动进行检查	市、县级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配合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8	农业农村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农药生产者、经营者、农药登记试验单位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农药监督检查	市、县级	《农药管理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肥料审查经营者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肥料监督检查	市、县级	《肥料登记管理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农业生产资料相关监管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39	农业农村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农业机械生产经营单位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通过农业机械推广鉴定的产品及证书监督检查	市、县级	《农业机械试验检定工作规范》 《农业机械试验检定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种子生产经营单位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种子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企业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	市、县级	《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农业生产资料相关监管		
			兽药生产企业、兽药使用单位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兽药监督检查	市、县级	《兽药管理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对广告的监督检查		《广告法》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40	农业农村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检查	在我国境内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和进口、出后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检查	市、县级	《农业转基因生物管理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41	农业农村	牲畜、水生野生动物养殖加工情况的检查	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对种畜禽生产经营的监督检查	市、县级	《畜牧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发起	农业农村部门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42	商务	汽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发起	商务部门	对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的检查	市、县级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
				配合	公安部门	二手车交易注册登记等监管； 禁止经销、买卖、拍卖和经纪的二手车交易情况的检查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 《机动车登记规定》
					税务部门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期申报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部门	对二手车拍卖活动经营资格及相关拍卖行为的检查；价格行为监督检查		《拍卖法》《拍卖监督管理办法》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发起	商务部门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检查	市、县级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配合	公安部门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生态环境部门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43	商务	成品油流通领域检查	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的加油站	发起	商务部门	加油站安全生产、油气回收装置运行情况、全市VIB标准；车用汽柴油市场供应情况等检	市、县级	《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原油市场管理办法》
				配合	公安部门	加油站经营监督检查		《关于进一步加强散装汽油购销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
					应急部门	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市场监管部门	油品质量监督检查；计量器具监督检查；广告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生态环境部门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条
					税务部门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款义务情况及其他税法遵从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情况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44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监管抽查	歌舞娱乐场所、电子游戏游艺场所	发起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对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检查	市、县级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卫生健康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的检查		《传染病防治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安全经营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公安部门	娱乐场所经营情况抽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45	文化旅游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发起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检	市、县级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配合	公安部门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监督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46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发起	文化和旅游部门	演出经纪机构的检查	市、县级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演出经纪人员管理办法》《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艺术品经营单位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	发起	文化和旅游部门	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检查；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47	文化旅游	旅行社行业监管抽查	旅行社及其分支机构	发起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对旅行社行业的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监督检查；价格行为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
					交通运输部门	旅游包车客运企业的监督抽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48	文化旅游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抽查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企业及其平台	发起	文化和旅游部门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抽查	市、县级	《在线旅游经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
					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发布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的网站	配合	文化和旅游部门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网站抽查	市、县级	《在线旅游经营服务管理暂行规定》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监督检查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
49	应急管理	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	各类工业企业	发起	应急部门	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的检查；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设置、落实等情况的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进行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生态环境部门	危险废物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卫生健康部门	工业企业职业健康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职业病防治法》 《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50	应急管理	工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工贸企业	发起	应急部门	工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51	统计	国家常规统计调查、部门统计调查、地方统计调查	统计调查对象	发起	统计部门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以及统计数据质量情况检查	市、县级	《统计法》《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52	金融监管	“失联”“空壳”等异常经营类融资租赁公司的检查	在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全省融资租赁行业风险排查中被认定“失联”“空壳”的融资租赁公司在湘分支机构	发起	地方金融监管部门	抽查企业是否属于“失联”“空壳”等异常经营情况	市、县级	《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配合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劳动保障监督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53	林业	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许可制度检查	生产经营林木种子的单位或个人	发起	林业部门	对省本级（除良种苗木）核发了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开展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许可制度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54	林业	涉电缆、光缆盘的单位和企业监督检查	涉木单位、企业、加工厂和个人	发起	林业部门	松材线虫病疫区违规加工、运输或使用松木情况的抽查；《植物检疫证书》和企业加工台账检查等	市、县级	《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55	税务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的抽查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	发起	税务部门	对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配合	公安部门	税收违法行为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56	海关	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出口商品生产企业	发起	海关部门	对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配合	税务部门	对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获得食品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生产法》
57	民政	养老机构监督抽查	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的养老机构	发起	民政部门	养老机构的人员、设施、服务、管理、信誉情况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食品安全情况监督检查；服务收费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十三条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五十条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养老机构消防设计审查；养老机构消防验收及备案抽查 手续查验；养老机构房屋安全鉴定情况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卫生健康部门	医疗机构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护士条例》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58	民政	对社会组织的行政检查	各类社会组织	发起	民政部门	对社会组织的行政检查	市、县级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管理暂行规定》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的通知》
				配合	教育部门	教育类社会组织的行政检查		
					文旅广体部门	文旅广体类社会组织的行政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59	国防动员	对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的行政检查	工程管理单位	发起	市国防动员部门	对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的行政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湖南省人民防空工程建设与维护管理规定》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60	国防动员	防护（防护）设备企业的监管	防护（防化）设备生产企业	发起	市国防动员部门	对防护（防化）设备企业的行政检查	市、县级	《关于印发<人民防空专用设备生产安装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配合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劳动保障监督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61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发起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市、县级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安全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62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园林绿化行业监督检查	园林绿化行业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	发起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	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	市、县级	《城市绿化条例》《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管理规定》《衡阳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工程管理规定》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63	地震	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的监督检查	工程项目建设单位	发起	地震部门	抗震设防要求确认、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执行情况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 《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
				配合	住建部门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抗震设防要求具体落实情况		《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
64	消防	消防产品监督检查	生产、销售、使用消防产品的企业	发起	消防部门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65	财政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	发起	财政部门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部门监督办法》
				配合	税务部门	依法纳税情况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66	财政	代理机构监督抽查	代理记账机构	发起	财政部门	代理记账机构检查	市、县级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
				配合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劳动用工管理情况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税务部门	依法纳税情况的检查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67	医保	对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及医保经办业务开展监督检查	全市定点医疗机构	发起	医保部门	是否存在违反诊疗规范、价格收费政策和医保支付范围等规定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的行为；是否存在未建立医保基金使用内部管理制度，配备医保专门机构或者人员；未按照规定保管资料、传送数据、报告信息、公开费用；未经同意提供医保基金支付范围以外医药服务；拒绝医疗保障等行政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等行为；是否存在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市、县级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配合	卫健部门	过度医疗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置业医师法》 《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全市定点零售药店	发起	医保部门	是否存在违反医保支付范围等规定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的行为；是否存在未建立医保基金使用内部管理制度，配备医保专门机构或者人员；未按照规定保管资料、传送数据、报告信息、公开费用；拒绝医疗保障等行政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等行为；是否存在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市、县级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监督检查、药店准入行政许可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68	邮政	邮政行业安全监管	邮政企业、快递企业	发起	邮政管理部门	对提供寄递服务的营业场所、处理场所进行全天候视频监控；监控资料保存时间不少于30天；依法验视用户交寄的物品是否属于禁止寄递或者限制寄递的物品；予以收寄的，按照国务院邮政管理部门的规定作出收寄验视标识；按国务院邮政管理部门的规定对邮件、快件进行安全检查，并作出安全检查标识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快递暂行条例》 《快递市场管理办法》
				配合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69	气象	防雷安全检查	防雷安全监管重点单位	发起	气象部门	防雷装置安装运行情况；防雷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情况；防雷行政许可情况	市、县级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70	人民银行	征信管理规定执行情况监督检查	征信机构	发起	金融监管部门	征信机构的设立和营运情况监督检查	市、县级	《征信业管理条例》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71	人民银行	货币信贷监督检查	银行金融机构	发起	金融监管部门	对执行有关存款准备金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72	人民银行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	银行业金融机构	发起	金融监管部门	对金融消费权益保护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73	人民银行	金融统计监管	银行业金融机构	发起	金融监管部门	金融统计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74	人民银行	跨境人民币业务监督检查	银行业金融机构	发起	金融监管部门	对执行跨境人民币业务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检查监督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	实施层级	检查依据
75	人民银行	货币金银监督检查	银行业金融机构	发起	金融监管部门	对执行有关人民币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检查监督	市、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鉴别及假币收缴、鉴定管理办法》 《中国人民银行残缺污损人民币兑换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76	人民银行	支付结算监督检查	银行业金融机构	发起	金融监管部门	执行支付结算管理规定的情况	市、县级	《个人存款账户实名制规定》 《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
				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